

2024年
江门市妇幼保健院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门市妇幼保健院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江门市妇幼保健院概况

一、主要职责

江门市妇幼保健院创建于1952年，现位于广东省江门市星河路2号，是一家集医疗、保健、康复、教学、科研为一体的三级妇幼保健院。主要职责如下：

（一）开展妇幼保健服务和基本医疗服务；

（二）开展妇幼卫生、生殖健康的科研教学，组织推广应用适宜技术；

（三）负责本辖区孕产妇死亡监测、婴儿及5岁以下儿童死亡监测、出生缺陷综合防治、妇幼卫生服务及技术管理、产科质量管理等工作，并对相关信息进行收集、统计、分析、监督评价和汇总上报；

（四）掌握全市妇女儿童健康状况及影响因素，协助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拟定本辖区妇幼卫生发展规划和技术规范，及开展人口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优生指导、人员培训、业务咨询、随访服务工作；

（五）指导开展本辖区的妇幼保健教育与健康促进工作，对医疗保健机构开展的妇幼卫生服务工作进行技术指导，组织实施本辖区妇幼保健技术培训；

（六）开展妇女儿童保健服务、基本医疗服务，及计划生育、优生优育等技术服务；

（七）负责本辖区孕产妇死亡监测、婴儿及5岁以下儿童死亡监测、出生缺陷综合防治、妇幼卫生服务及技术管理、产科质量管理等信息的收集、统计、分析、质量控制和监督评价，以及汇总

上报工作：

（八）开展妇幼卫生、生殖健康的科研教学，并组织推广、应用妇幼卫生、生殖健康的适宜技术和节育新技术；

（九）指导开展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和避孕药具不良反应的诊治。

二、部门机构设置

江门市妇幼保健院以孕产保健部、儿童保健部、妇女保健部（含计划生育）三大部中心化模式运作，内设机构如下：

（一）职能科室（17个）：党委办公室（宣传统战科）、医院办公室、组织人事科、医务科、保健部、科教科、质控科、院感科、护理部、财务科、医保物价内审科、信息网络中心、后勤保障科、基建科、设备和采购科、健康教育科、纪检室。

（二）业务科室（38个）：妇科、产科、儿科、普外科、乳腺科、小儿外科、泌尿外科、麻醉科、门诊部（客户服务中心）、急诊科、妇女保健科、儿童保健中心、儿童康复中心、体检中心、计划生育服务科、产前诊断中心、医学遗传中心、生殖医学中心、中医科、康复医学中心、眼科、口腔科、耳鼻喉科、内科、全科医学科、精神卫生科、皮肤科、医学美容科、药学部（药剂科）、医学检验科、医学超声科、放射科、病理科、电生理科、输血科、预防保健科、手术室、消毒供应中心。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江门市妇幼保健院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27.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62,95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03
		九、卫生健康支出	62,95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3,077.03	本年支出合计	63,077.03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63,077.03	支出总计	63,077.03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63,077.03	127.03	0.00	0.00	0.00	0.00	62,9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03	127.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7.03	127.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7.03	127.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9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2,9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62,9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2,9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62,9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2,9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3,077.03	26,520.03	36,557.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03	127.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7.03	127.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7.03	127.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950.00	26,393.00	36,557.00	0.00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62,950.00	26,393.00	36,557.00	0.00	0.00	0.00	0.00
2100206	妇幼保健院	62,950.00	26,393.00	36,557.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27.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03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27.03	本年支出合计	127.03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27.03	支出总计	127.03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7.03	127.03	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03	127.03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7.03	127.03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127.03	127.03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27.03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6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6.43
[30302]退休费	126.43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0.00	0.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26,520.03	127.03	127.03	0.00	0.00	26,393.00
江门市妇幼保健院-小计	26,520.03	127.03	127.03	0.00	0.00	26,393.00
人员类	25,359.43	126.43	126.43	0.00	0.00	25,233.00
公用经费类	1,160.60	0.60	0.60	0.00	0.00	1,16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6,557.00	0.00	0.00	0.00	0.00	0.00	36,557.00	
江门市妇幼保健院-小计	36,557.00	0.00	0.00	0.00	0.00	0.00	36,557.00	保障医院开展医疗、保健、康复、教学、科研等医疗保健活动，提升医疗服务和公卫服务能力，全面满足妇女儿童对高质量的医疗保健服务需求。
信息网络维护及软硬件购置更新	9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00.00	推进智慧医院建设，提供智慧服务、智慧管理服务，推动医疗信息智能化提升服务。
医疗设备购置	2,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00.00	根据医院业务发展需要，各科增加或更新替代医疗专用设备，提高医疗服务能力，满足群众诊治需求
医疗业务专项支出	32,927.00	0.00	0.00	0.00	0.00	0.00	32,927.00	医疗业务支出，包括日常水电、药品卫生材料采购、设备维保维护、业务用房日常零星维修、后勤保安、清洁、科研经费、宣传服务、保险费及偿还长期贷款本息等。保证医院医疗活动正常开展，满足患者诊治需求。
一般设备购置	2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0.00	根据医院儿童健康大楼发展需要，购置业务用家俱及空调、电视机等生活服务类设备。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63,077.03万元，比上年增加12,911.39万元，增长25.74%，主要原因是2023年实际预算收入70,707万元，其中50,165.64万元为财政系统下达资金，20,541.36万元为单位自有资金。2024年实际预算收入同比下降10.79%，因为儿童健康大楼项目建设已进入内部装修和设备安装阶段，预计该项目2024年生成实物工程量同比减少7,000万；支出预算63,077.03万元，比上年增加12,911.39万元，增长25.74%，主要原因是2023年实际预算收入70,707万元，其中50,165.64万元为财政系统下达资金，20,541.36万元为单位自有资金。2024年实际预算收入同比下降10.79%，因为儿童健康大楼项目建设已进入内部装修和设备安装阶段，预计该项目2024年生成实物工程量同比减少7,000万。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0；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

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612.7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612.7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20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47876.9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45980.51平方米，车辆12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56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3208.52万元，主要是胃肠镜、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灭菌机、麻醉系统等医疗设备及其他电脑计算机办公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